



# 安全使用电动自行车,防患于未“燃”

□ 本报记者 张雪泓

电动自行车在违规停放、充电或改装、更换锂电池等不当使用情况下,极易发生起火和爆炸。电动自行车为何不能“进楼入户”“人车同屋”?电动自行车引发的火灾,责任该如何划分?

## 物业未尽管理义务应担责

调查显示,电动自行车火灾致人员伤亡的,90%是因为停放在门厅、过道等部位。

北京市西城区消防救援支队火调技术处副处长耿军龙介绍,电动自行车火灾多在充电过程中发生,起火后燃烧迅速,难以扑救。一旦发生在室内,会严重威胁人身安全。电动自行车部件起火也会产生大量有毒烟气,导致窒息死亡。无论是电动自行车还是电池,都不可进楼入户。

公安部《关于规范电动车停放充电加强火灾防范的通告》规定,物业服务企业、主管单位和村民委员会、居民委员会,对检查发现电动车违规停放、充电的,应当制止并组织清理;对拒不清理的,要向公安机关消防机构或者公安机关派出所报告。而在现实中,部分物业公司并未及时制止违规停放和充电行为,或未向相关部门及时报告,协助处理。一些社区和消防人员也面临“举证难、罚不动”的窘境。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法官陈曦告诉《法治日报》记者,物业公司作为小区消防责任人,应当对管理区域内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和消防车通道进行维护管理,提供消防安全防范服务。

陈曦说,生活中,许多居民长期将电动自行车停放在公共楼梯间内,甚至私接弱电线内电源充电。此时,物业公司应采取相应措施,如制止将电池带入电梯,将电动自行车停进楼道等违规停放、充电行为,并对管理区域内的疏散通道、安全出口、建筑消防设施和消防车通道进行日常维护管理。同时,对于电动自行车车棚等易发生火灾的地点须安装灭火器等消防设施,对弱电箱进行上锁,尽到消防安全防范义务。



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被侵权人可以向产品的生产者请求赔偿,也可以向产品的销售者请求赔偿。产品缺陷由生产者造成的,销售者赔偿后,有权向生产者追偿。因销售者的过错使产品存在缺陷的,生产者赔偿后,有权向销售者追偿。因此,如果涉案电池的生产商和销售商不能证明自身生产或销售的电池属于合法合规合格的产品,则应承担火灾损害的赔偿责任。

## 电池起火引发火灾责任要厘清

2月22日,北京市通州区一高层住宅小区27楼起火,经查,火灾为该层住户私自将电动自行车电池拎回家中客厅充电时突发故障所致。因过失引起火灾,当事人被行政拘留。

很多火灾案件中查明的起火点为电动自行车的电池箱,那么,由电池起火引发火灾造成人员伤亡的,责任应该由谁承担?

陈曦介绍,电池生产商和销售商的生产销售行为是面向公众且以营利为目的的,如果不能确保产品质量的可靠性和经营行为的规范严谨,将带来重大安全隐患。我国民法典规定,因产品存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生产者应当承担侵权责任;因产品存

在缺陷造成他人损害的,被侵权人可以向产品的生产者请求赔偿,也可以向产品的销售者请求赔偿。产品缺陷由生产者造成的,销售者赔偿后,有权向生产者追偿。因销售者的过错使产品存在缺陷的,生产者赔偿后,有权向销售者追偿。因此,如果涉案电池的生产商和销售商不能证明自身生产或销售的电池属于合法合规合格的产品,则应承担火灾损害的赔偿责任。

那么,室内放置电动自行车造成失火,行为入也要担责吗?陈曦告诉记者,根据我国消防法,电动自行车失火引起火灾,尚不构成犯罪的,处十日以上十五日以下行政拘留,可以并处500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警告或者500元以下罚款。此外火灾中的过失一般是指行为入应当负注意义务,但因为疏忽大意或者过于自信而未尽到相应的注意义务。

值得注意的是,违规充电的行为人需承担相应责任,而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导致引起助燃,加大火势的,视过错程度也可能承担相应责任。即使是电动自行车停放在公共充电棚的电动自行车所有人,

也应对自己的电动自行车安全情况尽到注意义务,及时发现并排除车辆故障及安全隐患,否则导致火灾发生,致使他人人身财产受损,也需视过错程度承担相应责任。

## 改装车辆引发严重火灾恐担刑责

造成火灾的原因多种多样,不仅包括违规停放、违规充电,违规改装也可能使电动自行车不符合安全标准从而引发火灾,上述行为均有可能承担刑事责任。

陈曦介绍,在朝阳法院以往审理的案件中,有行为入购买明知违规改装的电动自行车,最后引发火灾事故,以失火罪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六个月。

我国刑法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放火或者以其他危险方法致人重伤、死亡或者使公私财产遭受重大损失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者死刑;过失犯前款罪的,处三年以上七年以下有期徒刑;情节较轻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

陈曦告诉记者,过失致使电动自行车引发火灾造成较大社会危害的,行为入可能承担拘役、有期徒刑等刑事责任。如果行为被认定为故意放火,还可能承担无期徒刑乃至死刑。因此,除对停放和充电尽到合理注意义务之外,电动自行车经营者、所有者和使用不得对电动自行车进行非法改装,如改装或者改动电动机,使其超过原车出厂设置的额定功率;改动或者拆除限速装置,脚踏骑行设备;加装蓄电池或者更换不符合原车出厂设置额定电压的蓄电池等。否则,可能会导致电动自行车安全性不符合国家标准或者行业标准,从而引发火灾。

此外,陈曦介绍,销售违规改装的电动自行车,可能会被追究罚款、吊销营业执照等行政责任;构成犯罪的,还会被追究刑事责任。消费者也不可购买明知违规改装的电动自行车,否则如果引发火灾,亦需承担责任。

漫画/高岳

# 当心网红减肥咖啡是“三无”



□ 本报记者 梁平妮  
□ 本报通讯员 付雅慧 高忠祥

“不节食,不运动,轻轻松松瘦10斤。”在网络平台,你是否看到过这样的减肥咖啡广告。近年来,一些不法分子盯上爱美减肥女性这一消费群体,把“三无”减肥咖啡进行层层包装,并通过多级代理以高价销售给众多减肥消费者,借此牟取暴利。

近日,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人民检察院对生产销售“三无”减肥咖啡的何某、廖某等36人以涉嫌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罪依法提起公诉。

去年,家住德城区的李女士在某网络平台上刷到售卖某咖啡的广告,主播承诺饮用该咖啡减肥不节食,不运动,轻轻松松瘦10斤,保证无效无条件退款。瘦身心切的李女士对广告深信不疑,以398元一盒的价格购买了一个疗程。不料饮用后,出现了头晕、心慌、失眠、口渴难耐等不适症状。经询问,商家却答复这属于正常现象,没有回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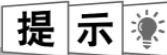
继续饮用数日后,公安机关找到李女士,告知其购买的减肥咖啡含有有毒有害食品,相关涉案人员已经被公安机关立案侦查。更让李女士心痛的是,在饮用咖啡期间她意外怀孕,最终因担心影响胎儿发育做了流产。

经查,犯罪嫌疑人何某、廖某等人在网上购买散装咖啡掺入国家禁止在食品中添加的西布曲明,在条件简陋的小作坊中进行简单包装,编造生产日期,包装或国外进口减肥咖啡,通过微信、小红书等平台进行销售。

这样一盒无生产厂家、无食品生产许可证号的“三无”减肥咖啡成本不到30元,通过多级代理最终以200元至600元不等的价格销售给众多减肥女性。销售网络以湖南为中心,北至内蒙古,南至广东、福建,遍及江西、江苏、四川、安徽、河北、河南、山东、上海等地,涉案金额高达500余万元。而绝大部分购买者在服用后出现心慌、失眠、厌食、口渴等症状,却被商家告知系“正常现象”。

承办该案的德城区检察院第二检察部主任朱红提醒广大消费者,服用西布曲明可以增加严重的心脑血管风险,是国家禁止在食品中添加的违禁药品,但仍有不法分子抓住女性减肥市场需求,为谋非法利益,在减肥类产品中添加,消费者在购买减肥类产品时,要分清清楚的是保健食品还是药品。如果是药品,必须有“国药准字批准文号”;如果是保健食品,外包装上应印有“国食健字批准文号”。如觉得购买的减肥类产品可疑,可拨打食品药品投诉举报电话(12315)进行咨询和反映。减肥没有捷径,只有管住嘴,迈开腿才是最正确的减肥方式。天上不会掉馅饼,不要轻信那些“神奇”的减肥产品广告,牢牢守护好自己的健康和钱袋子。

# 警惕!“现金花束”暗藏玄机



□ 本报记者 罗莎莎  
□ 本报通讯员 张腾飞 李雪

当有人用现金包一束鲜花送给你,你会心动吗?用一束束红彤彤的人民币制作而成的“现金花束”“现金鲜花礼盒”集浪漫与实惠于一体,很受当代年轻人追捧,是送偶像、送女友的主流礼物之一。但一些不法分子看中“现金花束”大额现金线下流通的特点,将其作为“洗钱”的渠道。

近日,江苏省盐城市一花店店主蔡女士接到陌生顾客的微信订单,称想送一束现金制作的“花束”

送女友。协商好包装费用后,“神秘顾客”比较忙走不开为由,将两万元转账到蔡女士的银行卡中,请蔡女士取现后制作“现金花束”并送给指定客户。送花后一小时,蔡女士收到了银行卡被冻结的消息。

经查,“神秘顾客”转入蔡女士银行卡资金实际上是涉嫌诈骗犯罪的赃款,通过该种形式将赃款“洗白”为现金,盐城警方迅速开展调查,循线精准锁定涉嫌洗钱嫌疑人身份,并成功将其抓获。目前,涉案嫌疑人已被依法逮捕。

此案并非孤案,不少蛋糕店也沦为“洗钱”工具。犯罪团伙为快速洗钱,把以银行取现、换虚拟币等方式转为向花店、蛋糕店等进行大额消费套现。不法分子通过网络平台或拉拢本地人员联系商户,盯准商户服务客户的心理,提出个性需求。商户因前期做过

类似定制礼品盒或基于大额订单,大多迎合客户需求,放松警惕,通常诈骗分子会优先购买方便变现的商品(如烟酒、鲜花礼盒、黄金等),提出将钱打入商户经营者的银行卡账户内,让其提供银行卡号。商户收到的“预付款”实际是其他案件的“赃款”,就这样,商户经营者无意中成为“洗钱帮凶”。同时,导致商户账户被冻结,甚至涉案资金被划扣的重大损失。

警方提醒,广大商户要谨慎接收网络订单和大额线下订单,规范收款流程,拒绝来历不明的货款,不给骗子可乘之机。同时,不要随意提供银行账户或收款二维码,莫因一时的小利成为诈骗分子洗钱的工具。商户若发现银行账户出现异常状况,第一时间到银行开卡行查明原因,如被警方依法处置,请积极收集交易资料配合警方调查处置。

# 制发涉黄小卡片?这份工作可“铐”

□ 本报记者 王春  
□ 本报通讯员 陈瑞萍 汪梦雯

“这种黄色小卡片我车上都收到几次了,小孩子每天坐车都会看到,你们想怎么解决!”浙江省宁波市业主王女士拿着几张名片大小的小卡片,埋怨物业不作为。谁知物业经理也满腹委屈:“我们已经发动保安队清理过很多次了,也找人蹲点了,但就是找不到是谁发的。”考虑到未成年人的身心健康,王女士选择了报警。

经调查,散发黄色小卡片的幕后黑手很快浮出水面。原来,郑某、应某两人本是工友,靠打零工维系生活。2023年3月的一天,郑某的老乡方某推荐了一个制作、发放小卡片的“兼职”,声称“绝对可靠”。同时,方某承诺按张数给两人结算工资。

“我们以只是发发小广告而已,马上就答应了,还一同出资购买了相应设备。”郑某、应某答应后,方某通过网络发送电子版涉黄小卡片,经由两人操作设备在应某出租房内制作涉黄卡片。

第一次上手,两人便制作了1000余张。趁着夜深人静,郑某和应某分头行动,随机寻找小区内内部或马路边停放的汽车,将上述小卡片插在车辆后视镜、雨刮器或门把手上。为了便于工资结算,两人一边发放涉黄小卡片,一边用手机录制

视频,记录“工作”时间、地点以及具体发放数量。短短十几天,两人就制作并放发了各类涉黄小卡片9000余张。被抓时,郑某的手机上甚至还有30多段没来得及删除的“工作记录”视频。经鉴定,两人发放的小卡片中,有近1400张系淫秽图片。

考虑到郑某、应某两人到案后认罪认罚,并退出了全部违法所得,近日,经宁波市海曙区人民法院提起公诉,法院以制作、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分别判处郑某、应某拘役五个月至四个月,缓刑八个月至六个月,并处罚金。

无独有偶,2023年5月,郭某、孔某等4人通过网络应聘发放涉黄小卡片的日结“工作”,并通过上述方式制作,发放涉黄小卡片1万余张,其中2500余张系淫秽图片。近日,4人均依法被海曙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至一年十个月不等,缓刑三年至二年不等,并处罚金。

承办检察官毛伟伟在此提醒,淫秽物品不仅败坏社会风气,损害人们身心健康,也是诱发犯罪的重要因素。涉黄小卡片除了涉及网络“招嫖”,更有可能隐藏着网络诈骗的“局中局”。犯罪分子通常以“色情淫秽”内容为诱饵,再通过网络刷单、网络赌博、裸聊等方式实施诈骗。广大群众要提高警惕,不扫描陌生二维码,不轻易点击陌生链接。

漫画/高岳



# 离婚后子女上私立学校,学费谁承担

□ 本报记者 战海峰  
□ 本报通讯员 肖竹君 翟航

夫妻离婚时对子女的抚养责任进行了约定,但由一方抚养的子女就读私立学校,产生的高额费用又该如何承担呢?近日,重庆市大足区人民法院就审理了这样一起案件。

罗某(女)与邓某某(男)婚内育有二女,双方于2015年7月协议离婚,离婚协议约定长女由罗某某抚养,次女由邓某某抚养,教育费用均由邓某某承担。2023年6月,长女在大足区某私立小学完成小学学业,学费、住宿费、伙食费共计14万余元。

2022年,邓某某分两次向该私立小学转账两万余元用于支付长女的教育费。而由邓某某抚养的次女现就读于大渡口区某公立小学,每学期学杂费700余元。罗某某以邓某某未按约履行离婚协议为由提起诉讼,请求判决被告支付长女小学期间的学费12万余元及违约金5万元。

大足区法院经审理认为,依据国家义务教育招生相关政策,教育部门依法保障每一位适龄儿童、少年平等接受义务教育,确保所有适龄儿童、少年顺利入学。就读私立学校并非孩子的唯一选择,就读私立小学也并非孩子优秀的前提条件。本案中,虽然邓某某曾支付过长女两学期学费,但在其作出合理解释

的情况下,结合其收入情况以及选择让次女就读公立学校表明,罗某某选择私立学校就读超出邓某某目前的经济负担能力,不能据此推定邓某某同意长女在私立小学就读并愿意承担相应学费的结论。参考重庆市公立学校收费标准,邓某某支付的长女教育费已经超出其应当支付的费用,遂判决驳回罗某某全部诉讼请求。罗某某不服提起上诉,二审法院驳回上诉,维持原判。

承办该案的法官祝云鸿提醒,离婚双方就子女生活费、学费等事宜作出的安排,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但约定的教育费用等支出应在义务人合理负担范围内,超出部分法院不予支持。

□ 本报记者 周宵鹏  
□ 本报见习记者 李雯

随着城市化推进和生活质量提升,饲养宠物越来越成为许多人士的选择。犬只作为人们日常生活增添了乐趣,一定程度上也承担了精神陪伴的角色。据统计,2022年中国城镇犬只数量为5119万只。

文明养犬不仅体现一个公民的良好素质,也展示了一个社会、一座城市的文明程度。但由于部分犬只饲养人和管理人的不文明、不规范行为,给他人造成了很多困扰,甚至人身伤害,社会问题也日益突出,文明养犬的呼吁不绝于耳。

## 增强安全意识切勿盲目自信

近年来,烈性犬伤人事件屡屡发生。“两岁女童遭烈犬脚咬住ICU”“六旬夫妇遭5条恶犬围攻1死1伤”“8岁狂犬病患儿身亡”“女子被狗咬成毁容”“男子被狗追咬跳江”……

多数“狗咬人”事件背后,狗主人并非恶意纵狗伤人,而是安全意识这根“弦”绷得不够紧。在很多犬主口中,“我家狗狗很乖,不咬人”成了回应对“盲目自信”的惯用说辞。还有犬主过于主观自信,认为即使预见可能有“意外”状况,狗也会听从自己的指令,不会有事。

2021年5月,新修订的动物防疫法第三十条规定,携带犬只出户的,应当按照规定佩戴犬牌并采取系犬绳等措施,防止犬只伤人、疫病传播。另外,各地也有涉及养犬管理的明文规定,例如,依据《邯郸市养犬管理条例》,携犬只外出时必须由完全民事行为能力人用不超过1.8米长的犬绳或犬链牵领约束,并携犬只登记证。

近日,针对辖区内犬类管理工作情况,河北省邯郸市复兴区人民法院在走访、询问相关情况,依职权向邯郸市公安局复兴区分局提出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建议辖区公安机关严格履职,加强养犬管理,强化对烈性犬、大型犬、准养犬目录的宣传展示,及时向群众普及相关规定,倡导文明养犬,做好犬只安置等。

办案中,检察官了解到《邯郸市养犬管理条例》正在征求修改意见,遂提出加强对公安机关犬类管理人员的监督管理,对犬只的容留及处理予以明确等内容进行立法修改的建议,并通过该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向邯郸市人大常委会提交了立法修改建议。

目前,两份检察建议均收到回复和采纳,收到良好的社会效果和法律效果。“截至目前,辖区公安分局犬类管理警察大队巡查了辖区72个社区及学校、市场周边等场所,发现不文明养犬行为530余人次,行政处罚养犬人1人;抓捕流浪犬、无主犬29只,违规犬11只。”复兴区检察院办案工作人员向《法治日报》记者介绍。

## 明晰法律责任避免承担后果

有人说,养狗是自己家的事,别人管不着,这显然不对。权利和义务总是对应的,如果说养犬是个人选择或权利,那么文明养犬就是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养犬要遵守规则,不能想怎么养就怎么养,想养什么就养什么,这关乎公共安全。

养烈性犬、攻击性犬,容易对他人的生命安全造成威胁,很多城市发布了“禁养名录”。《唐山市养犬管理条例》明确规定,居民禁养的烈性犬有藏獒犬、狼青犬、德国牧羊犬、秋田犬、中国细犬等31个品种。另外,体高超过71厘米的纯种犬只和体高超过41厘米的非纯种犬只只属于大型犬,也在禁养之列。

避免“烈犬伤人”,最有力的武器还是法律。烈犬伤人,犬主人必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民法典第一千二百四十七条规定,禁止饲养的烈性犬等危险动物造成他人损害的,动物饲养人或者管理人应当承担侵权责任。

如果烈犬攻击人造成严重后果,犬主人还可能被追究刑事责任。有律师分析认为,若受害者伤情达到了重伤或重伤以上的条件,那么犬主人就涉嫌过失致人重伤罪或过失致人死亡罪。按照刑法规定,最高将会被判处有期徒刑七年以上有期徒刑。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发布饲养动物损害责任典型案例。其中提到,未按照规定饲养、管束犬只,犬主主要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包括以金钱赔偿为主要形式的民事责任,没收犬只等行政责任等。此外,犬只致人损害,不仅限于犬只撕咬、抓挠等与人的身体直接接触的情形。犬只靠近他人吠叫、闻嗅或者追逐他人等行为,在特定情况下也可能引起他人恐慌进而产生身体损害的后果。

## 文明养犬宣传遍及千家万户

“大娘,咱们在小区遛狗要拴绳子,这是文明养犬的倡议书和宣传彩页,您了解下。”在小区活动广场,工作人员正向居民发放文明养犬宣传单。

前段时间,石家庄市文明办联合石家庄市公安局等部门走进新华区联强社区共同开展“十大文明行动”文明养犬主题宣传活动,并进行指导犬证在线办理、文明养犬知识普及、犬行为纠正、宠物义诊等文明养犬宣传志愿服务,进一步规范居民文明养犬行为,提升市民文明素养。

“要动员广大市民大力倡导健康养犬、文明养犬,依法养犬的意识,规范养犬秩序,共同营造整洁有序、安全和谐的市容环境,让文明之风荡漾燕赵大地。”新华区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侯亚东发出倡议。

记者了解到,2022年6月,新修订的《石家庄市养犬管理条例》实施,对饲养大型犬、烈性犬的罚款较之前提高了一倍,修改为罚款1000元至2000元,并没收犬只,再加上吊销、罚没等处罚。“我之前在养着三条大型犬,《石家庄市养犬管理条例》修订实施后,我知道重点管理区不允许饲养大型犬,就把狗狗送到了农村。”在石家庄市桥西区平安北区,看到不文明养犬整治行动队发放文明养犬倡议书时,一位养犬30多年的社区居民说,作为一名养犬人,不能因为自己爱狗、养狗而影响他人,只有依法养犬、文明养犬,社区才会更和谐。

文明养犬,关键是约束养犬人。因此,城市居民在选择犬种时,应尽量避免饲养大型、烈性等具有高度危险性的品种;养犬时,应尽量管理机构办理养犬登记证,并为爱犬接种疫苗;外出遛狗时,要牵好狗绳,主动避让过往的行人,避免伤人事件发生;出门遛狗时,要准备塑料袋、纸巾等清理工具,主动维护公共场合的卫生环境。

除此之外,文明养犬的相关法律法规也应当进一步完善。从登记办证、接种疫苗、养犬遛狗、畅通举报渠道等,每一个环节都需明确养犬人及物业所需承担的责任,并加大对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文明养犬不是一件小事,也不是一件私事,破解文明养犬难题需人人参与,不做旁观者,共同塑造文明养犬的城市生态。

# 牵好文明「绳」 养犬不掉「链」